

<<逃城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逃城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6054363

10位ISBN编号：753605436X

出版时间：2009-3

出版时间：花城出版社

作者：那鸿

页数：27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逃城>>

内容概要

一个走在濛濛的雨中突然发现了远天彩虹的女子，一个经常忘记同学姓名但永远记得他们的故事和音容笑貌的人。

离不开音乐，离得开人群，喜欢美食和植物。

有时候想得复杂却过得简单，没有完全脱离低级趣味的人。

怎么说呢？

除了教书、市场分析，一路走来，最喜欢的还是写作。

竟然就有了这部长篇处女作《逃城》。

老那访易中天时，易先生说：太忙，只能利用飞机上的时间读点小说，最近读了老那的《生死海关》，很不错。

如果有一天易先生对老那说：最近在飞机上读了那鸿的《逃城》，很不错，我可能会比较长脸吧。

但若有某位以读小说为家常事的读友对他人讲：最近读了那鸿的《逃城》，不错啊。

那该多么令人开心！

<<逃城>>

作者简介

那鸿，一个走在蒙蒙的雨中突然发现了远天彩虹的女子，一个经常忘记同学姓名但永远记得他们的故事和音容笑貌的人。

离不开音乐，离得开人群，喜欢美食和植物，有时候想得复杂却过得简单，没有完全脱离低级趣味的人。

怎么说呢？

除了教书、市场分析，一路走来，最喜欢的还是写作。

竟然就有了这部长篇处女作《逃城》。

<<逃城>>

书籍目录

上.苏子湖 (001—116) 引子1.旷野邂逅2.泪烛3.常是无常苏子湖4.我不懂5.左脸, 右脸6.假如7.悠悠普洱茶8.救世军和不安分信号9.梨子的滋味10.上天梯11.无为尤为12.兵不血刃13.得失复活节14.大卫和玛利亚15.春风不度玉门关下.逃城 (117—276) 楔子1.我的夜, 他的吻2.楼里楼外3.安得广厦千万间4.游子, 学子和盲流5.纵使相逢应不识6.弱水三千7.谜底8.兵不厌诈9.艾滋球10.鬼门关11.午夜昙花和祭坛12.天方夜谭13.霓衣舞裳14.最好的和最痛苦的15.风兮, 凰兮16.地狱之火17.鲛珠血约尾声后记

<<逃城>>

章节摘录

上.苏子湖(001—116) 1.旷野邂逅 逃婚也好,私奔也罢,怎么说都不去管它了,反正到了美国。

把国内爱我的人和恨我的人都得罪够了。

这是2000年的秋天。

一脚踏进去的是美国的北方小镇郝思顿。

这里有美国最美的秋天。

两个旅行箱。

一个里面装了些礼物和自己的衣物;一枝紫竹长箫,母亲当年亲手交到我的手里。

紫箫的年月久了些,但箫嘴上的玉嵌,反而日久生润,添了不少沉郁柔婉的气质。

箫管上那个微浮的金银丝交缠的梅花雕也还是清晰可辨。

这是一生至今来自母亲唯一的生日礼物,那年我十岁。

母亲最喜欢的曲子是《平湖秋月》。

还有一些历年习作旧画,几本乐谱,几本闲书;另有一套六册《红楼梦》连环画,五十年代由胡若佛、董天野等名家联手创制,如今已不多见,算是珍品。

倒有拖拖拉拉半箱子日记,也没什么大意思,只是不舍得丢,废弃的往事,决计让自己伤心而已。

另一个箱子里,装了十双一模一样的特制轻便男鞋,我带着它们来奔一场红尘情缘,看不到结局。

一床厚实的大毛毯,虽然陈旧,但是质地很密实松软,是那些年代的好东西;还有母亲留给大姐的一件珍珠毛羊羔皮褂子,姐出国前又留给我,她自己只带出一大本老日的照片。

传家的东西基本都在我手上了。

逃奔的人都没有太多的讲究,只把几样要命的东西带出来就好了。

然而美国真是想象不到的好,她博大而神妙。

我安全的圣地,她抚慰了我心上的刀痕,某种程度上,吻痕。

尽管来美国已经有半个月,我还是沉浸在对她的喜悦里。

湖光山色,风物人情,连同承载这一切的声响、颜色、气味、云流、温度、湿度,都一概新鲜得拧得出水来。

吃过晚饭,我又要求姐:“出去开开车好吗?”

”我最盼晚饭后的时光,可以出去兜车。

车子迎着夕阳奔驰而去,森林中犁开一片红云,有一种在时间隧道里飞翔的奇特感觉。

可以什么也不想,暂时忘却一切;也可以胡思乱想,所向披靡。

姐笑问:“今天要去哪儿?”

” “就是随便兜兜。

” “好吧。

冷下来了,穿上外套。

”她抓起车钥匙,丢给姐夫一句话,“Mi-chael,我们出去开车了。”

”姐夫从他的报纸上抬起头来,一脸预言得证的得意:“嗯,早就料到了。

从来了美国,苏最大的兴致就是晚饭后出去兜车看秋色。

”在N&w银行做高级市场策划主管的姐夫,最喜欢抓住时机开玩笑。

做经济师,然而喜欢历史、考古、异族风情,幻想着异域探险。

他最喜欢的是探险影片中印第安那?

琼斯的形象,喜欢经常戴戴那种宽沿牛仔帽,以此强化他心中的热爱。

夹道两边,人家院落。

高大的橡树和针叶杉,坚挺的白桦,都潇洒有序地站着。

那有着落不尽的红叶的,是秀丽的枫树。

晚风一起,哗啦啦一片,凌空飘荡,颜色单纯唯一,然而有着冲天的恣肆。

<<逃城>>

车轮碾过落叶，带起一道红波在车后翻卷追随，如同小船在夕阳中徐徐漂浮。

落叶满院，闲暇自在的小镇人却不忙着去打扫。

这冬雪来临之前的可贵的明艳暮霭，是特别留给孩子的。

大小的孩子，和他们的父兄在户外掷球、打秋千、骑单车。

狗比孩子更加忙活，来回奔窜。

在郝思顿，不养狗的人家不多。

爱斯基摩种狗最受欢迎，它们是忠心朴实的良狗，追随在主人的一切事务中，对过路的生人也并无多大的兴致去狂吠。

小镇上的人不喜欢设篱笆，人和狗都在与邻毗接的草坪上蹦来蹦去。

郝思顿不过是一个小的只有几万人口的小城。

沿着巨大的秀瑟尔湖与森林交接的边缘，在苍松巨柏的覆盖之下，大学城的高级知识分子，挽着裤脚的乡下佬，和睦地杂居着，不声不响孕育着天底下最美的秋色。

秀瑟尔湖昼夜澎湃不息，如同我印象中的大海。

郝思顿以“夜不闭户”的美名享誉海外，自然有它特有的节奏，奇异诡秘的魅力。

小镇上来来回回只有十几条街道，用不了多久就被我们统统造访过了。

“慢慢开，让我细细留恋，细细琢磨。

”没看够，要大姐再从头开过。

她白我一眼，摇头叹息着：“看来痴病又发作了。

不可以一次兴尽的，明天可以再来这儿。

现在去旧港兜兜好了。

”不容分说，车子拐进郊区公路。

艳杏烧林，绀桃绣野，如屏秋色永无尽头。

这蜿蜒而流畅的公路会延伸到何方？

也许它的尽头只是幻觉的终结。

大姐开到旧港的高坡泊下车。

光线透过树梢，像殷勤的鸡毛掸子在林间来回拂拭。

秋风中抖动的红叶愈加紧迫——冬天就要来了。

秀瑟尔湖是五大湖中最大的一个。

近处围上来的都是树，可是浩淼无际的大湖就在茂密的森林后面。

我正忙着收拾那些美得无与伦比的树叶，听到大姐愉悦地低语：“快看，那是什么？”

”顺着她嘴努的方向，看到一只可爱的幼兽。

它远远地站定，温柔又孤独。

落日将尽，余辉给周围的一切包上了一层金边。

金色的光线在它闪亮的皮毛上波动，像金银光丝交织的缎子一样流颤。

空旷晚凉中，冷风习习，万树辉煌，伊自逍遥。

这样娇娆妩媚的黄昏！

我情不自禁叫道：“小狼！

不去公园也可以看到小狼！

好一个神秘凄婉的童话故事！

”姐“噗嗤”笑出来：“是银狐！

连狐狸跟狼的区别都不管。

那么远倒留意到它的神情。

这真是伯乐相马，舍精髓而求皮毛了。

”我也给她说了。

走马观花，一向是我的一个缺陷。

连萧敏都已发现，他喜欢开我玩笑。

他会说：“来，考考你，你猜那个卡通形象是什么？”

<<逃城>>

”我自然说是猪，不是鸟。

他笑破了肚子：那是个鸟！

哈哈。

他又会叫我画一部自行车，我就画了，又惹他爆笑：“还真厉害！

自行车没有齿链也可以跑。

还好，起码没画出三只轮子来，总算是有一点儿画家写生的功底儿。

”我反唇相讥，我的兴致在临摹唐伯虎的古装美人，你要不要我给画一张？

他立即投降：得，我这嘴脸，别费心了。

“真是野生狐狸？

我要去和它热络一下。

”我惊喜地低叫着。

“孩子气！

这种野生的东西，它哪会等你去跟它热络？

”不理睬姐，我装作若无其事向它走去，只当是与它邂逅相遇。

落叶丰厚殷红，在脚下沙沙作响。

它警惕又羞怯地瞪着我，眼睛明亮闪烁，好像那儿窝着一汪晶莹的泪水。

我突然喉头哽咽发紧，我无法诠释这种感动。

你这只小狐狸，存在于渺渺旷野，因为生就的隔膜疏离，不为人知，也不求人知。

我们如此相似。

我停下脚步，向它点头，微笑。

那一刻，我们好奇地互看，都没有挪动的意思。

时间是一条缥缈远逝的河流，我和他是凝固不动，又无船摆渡的两岸。

啊，敏，我是这样无望！

我又抬步，试图再接近些。

它竟转身舍我而去！

金色的夕阳，被它的尾巴拖成长长的归路。

一边扭头，狐疑地看我，一边就走入了森林深处，眨眼间了无踪影。

它竟不给我闯入它的原始和神秘！

徒留我暗自销魂。

这流金溢彩的丰富辽远，顷刻间全部倾倒给我，却又刹那间从我手里无情豪夺，刻不容缓，片滴不留，使我仓皇无措。

得的这般孤独，失的又是如此无力抵御。

这样温馨的静默忧伤啊。

突觉秋意侵骨。

我下意识地打了个哆嗦，抱紧了肩膀。

南归的雁群，驮着艳丽的夕阳，慷慨悲昂地鸣叫着，在头顶掠过。

然后这漂亮的V型飞队，就渐渐消失在翠云叠嶂间，去寻找它们温暖的他乡了。

清凉的空气，夹着树叶的馨香，脆脆地沁入身心。

此情此景，不论好孬，总得有诗。

填诗是萧敏的雅兴，既然受了他的荼毒，不免长了附庸风雅的毛病，于是填诗一首： 翠烟香染数重山， 啼断孤鸿云外还。

漠漠霜飞衣袖冷， 依依尘谪子狐缘。

按箫指歇愁难歇， 扫叶风闲梦未闲。

纵使明年春有信， 罗裙岂复旧容颜？

暂且不深论格律，只填一俗名《秋挽》，纪念这黄昏。

眼中不觉朦朦雾起。

姐道：“有些人是永远也长不大的，永远是童心一片。

<<逃城>>

你就是这一类人。

连动物的心思都要去揣摩，去感动。

没听人说：精得像狐狸？

它当然不肯轻易给你走近。

它属于那种尘外的东西，有它自己的世界。

” 是，有它自己的世界。

不能闯入，不能分享。

这不是由它愿意与否决定的，这是它的天命。

它注定要与我擦肩而过。

可是萧敏，为什么我觉得自己是你身上延伸出来的一条血管，不管你走多远，我都一样清晰感到你狂乱的心跳？

感到切割的锐痛？

看我仍默默不作声，她又起劲解释：“其实，公路上开车看见野生动物，在美国是一件再平常不过的事。

这个国家是狐狸、鹿、火鸡、天鹅、羚羊、兔子，所有大小动物的乐园。

你还没看到野猪和狼呢。

成群的野鸭，落在池塘里”说到这儿，她兀自笑了：“不过我警告你，不可以再打野鸭的主意，美国的动物保护协会不是闹着玩的。

” 我也笑起来。

两天前与大姐姐夫一起去湖边散步。

烟波缥缈的大湖，岸边一片萧索，残照当头。

黄昏中一只白色的鹅，在靠近岸边的浅水里游弋，不时扬起它完美的长颈，发出清越凄怆的叫声。

落了单的天鹅。

我的大脑好用，立即就想到了美味佳肴上面。

“多美的一只烤鸭啊！

”好像是哪里的台词，不觉从我嘴里滑出来。

等姐夫弄明白了我的话，他责备道：“你们这么蛮横不讲理。

看到这么美的天鹅，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怎么吃它，而不是如何保护它。

” 我振振有词地说：“因为我们从小就是这样长大的。

凡是看到的東西，第一眼的價值判斷總是：它是否可以拿來吃。

”我自然是要为我的小农思想辩白的。

姐说：“天晚了，再不归，Michael会着急的。

” “先不慌，我吹一曲给你听。

”我说着，撮起箫来。

才记起来只忙着留恋秋色了，还没有来得及吹一曲。

没有哀秋，没有呜咽，只有舒缓的依恋，平静的感伤，携波澜秋色，与瑟瑟秋风一起飘送到辽远的湖面。

我喜欢的《平湖秋月》，姐，恰如你的温柔爱顾。

看着我收起长箫，一向讲求平实的大姐，竟然讲出一句惊天泣地的话：“若无你的箫音，郝思顿的美怎能入诗入画呢？

” “ 暖，这么美的风景，可惜与我无缘。

”我说。

” 留下来就有缘了。

” “生命中总有些东西，再好，再喜欢，也要与它擦肩而过。

” “要去纽约吗？

”她在这个话题上极为敏感。

” 嗯。

<<逃城>>

不过不想就去，想先找工作。
来了已经半个月，总不能天天开车看风景。
等有了机会，就离开。
”

<<逃城>>

编辑推荐

今生恩，前世盟，鲛绡梦寒，荼糜歌如潮。
念红尘，共憔悴，君应有语，千古敛芳颜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